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849/99-00號文件

檔號：CB2/PL/CA

2000年5月5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政制事務委員會請求獲編配一個辯論時段 以便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提出一項議案

目的

本文件旨在徵求內務委員會同意編配一個辯論時段，供黃宏發議員在2000年6月14日立法會會議上，以事務委員會主席的身份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動議議案。

背景

2. 在2000年1月12日，劉慧卿議員動議一項議案，促請行政機關盡快就行政與立法的關係、部長制和透過普及而平等的選舉選出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等事宜進行公眾諮詢。該項議案獲立法會通過。

3. 在2000年1月17日，事務委員會曾討論如何跟進處理劉慧卿議員的議案。考慮到政府當局對此事的立場，事務委員會作出以下決定——

- (a) 事務委員會應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進行公眾諮詢，並向立法會提交報告；
- (b) 應要求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研究若干海外國家的政府體制，以協助事務委員會商議此事；及
- (c) 事務委員會主席會在本立法會會期結束前，就此事在立法會會議上動議議案辯論。

目前情況

4. 事務委員會曾在2000年2月至3月期間舉行3節會議，聽取公眾的意見。事務委員會現正研究所收到的書面意見，以期訂定若干初步建議。

5. 在2000年4月17日，事務委員會接獲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就7個國家的政府體制撰寫的研究報告。

6. 事務委員會已通過事務委員會主席擬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動議的議案措辭。有關的議案措辭載於**附錄**，供議員參閱。

徵詢意見

7. 謹請內務委員會同意以下事宜 ——

- (a) 編配一個辯論時段，供黃宏發議員在2000年6月14日立法會會議上動議該項議案辯論；
- (b) 在2000年6月14日立法會會議上先就黃宏發議員的議案進行辯論；
- (c) 就輪候制度而言，黃宏發議員不會視作已提出一項議案；及
- (d) 議員不會就該項議案提出修正案。

立法會秘書處
2000年5月3日

(譯文)

2000年6月14日(星期三)
立法會會議席上
黃宏發議員就“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
提出的議案

議案措辭

“本會促請政府考慮本會議員就政制事務委員會提交省覽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制發展報告’及有關事宜所表達的意見。”

**Motion on “Development of the HKSAR’s political system”
to be moved by Hon Andrew WONG
at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eeting
on Wednesday, 14 June 2000**

Wording of the Motion

"That this Council urges the Government to consider the views expressed by Members of this Council on the 'Report o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Political System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abled by the Panel on Constitutional Affairs and related matters."